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拿 森 科 技

NASN Intelligent Tech (Zhejiang) Co., Ltd.

拿森智能科技(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61)

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均為2026年9月28日的通函(「**通函**」)及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I. 臨時股東會之出席情況

董事會欣然宣佈，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已於2026年10月20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新金橋路1888號9號樓2層會議室舉行。

臨時股東會由本公司董事會主席陶喆先生主持。所有董事均親身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上的表決以投票方式進行。臨時股東會乃由董事會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召開。

於臨時股東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594,984,292股股份，全部為H股。於臨時股東會日期，本公司概無待註銷之已回購股份或所持庫存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贊成、反對或棄權票的股份總數為594,984,292股。持有合共335,282,669股有表決權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6.35%)的股東及其委任代表出席了臨時股東會。

據董事會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股東在臨時股東會審議的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而須於臨時股東會上放棄投票。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會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其有意在臨時股東會上對任何提呈的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臨時股東會的監票人。

臨時股東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關於聘任2026年度核數師的議案。	323,688,477 100%	0 0%	0 0%
2.	審議及批准關於確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姜震宇先生津貼標準的議案。	323,688,477 100%	0 0%	0 0%
3.	審議及批准關於確定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耀博士津貼標準的議案。	323,688,477 100%	0 0%	0 0%
4.	審議及批准關於確定獨立非執行董事范智超先生津貼標準的議案。	323,688,477 100%	0 0%	0 0%

特別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5.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予董事會發行H股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335,282,669 100%	0 0%	0 0%
6.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予董事會回購H股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323,688,477 100%	0 0%	0 0%
7.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公司章程並授權辦理章程備案的議案。	323,688,477 100%	0 0%	0 0%

由於上述第1項至第4項決議案獲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包括其委任代表)以過半數的票數投票贊成，該等決議案於臨時股東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由於上述第5項至第7項決議案獲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包括其委任代表)以三分之二以上的票數投票贊成，該等決議案於臨時股東會上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II. 修訂公司章程

關於修訂公司章程並授權辦理章程備案的議案已於臨時股東會上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有關修訂詳情，請參閱通函。修訂後的公司章程將自本公告日期起生效。修訂後的公司章程全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nasn-auto.com>)。本公司將按規定依法完成備案及登記等其他事宜。

承董事會命
拿森智能科技(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陶喆先生

香港，2026年10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陶喆先生、劉倩女士及林逸博士；(ii)非執行董事劉麗梅女士、王潤鳴先生及Yeh Kuantai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范智超先生、姜震宇先生及王耀博士。